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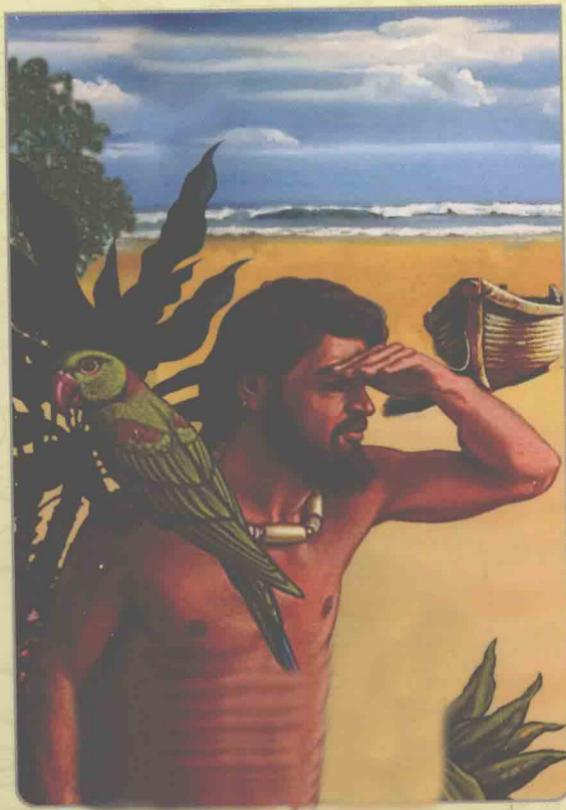
# 鲁滨逊漂流记

Robinson Crusoe

我们不是地道的本地人。因为我父亲是德国不莱梅市人。他到英国后，最初定居在泰尔市，靠做生意办了一点家产，后来收手搬到约克市居住，在那儿娶了我母亲。母亲娘家姓吕底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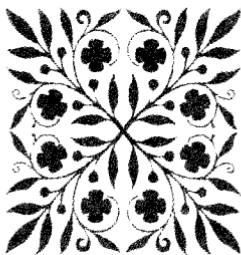
是当地的名门望族，因此我被起名叫鲁宾逊·克鲁斯泰尔。

但是由于当地人发音的变化，把我们叫做“克罗索”，我们自己也就这样叫。这样写



[英] 丹尼尔·笛福 著

范纯海 夏曼 译



·世·界·文·学·名·著·典·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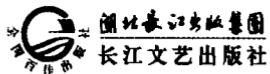
*Robinson Crusoe*

# 鲁滨逊漂流记



[英]丹尼尔·笛福 著

范纯海 夏 岌 译



新出图证(鄂)字 03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鲁滨逊漂流记/(英)丹尼尔·笛福著,范纯海、夏旻译

武汉:长江文艺出版社,2011.6

ISBN 978-7-5354-4985-6

I. 鲁 … II. ①丹 … ②范 … ③夏 … III. 长篇小说 - 英国 - 近代  
IV. 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38274 号

责任编辑:毛 娟 高 娟

责任校对:陈 琪

美术编辑:徐慧芳

责任印制:左 怡 邱 莉

封面设计:异一设计

---

出版: 湖北长江出版集团  
长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430070

发行:长江文艺出版社(电话:027-87679362 87679361 传真:027-87679300)

<http://www.cjlap.com>

E-mail:cjlap2004@hotmail.com

印刷:中印南方印刷有限公司

---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9.25 插页:4

版次:2011 年 6 月第 1 版 201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177 千字

---

定价:18.00 元

---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电话:87679308 87679310)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

## 导　　读

笛福（1660—1731），英国现实主义小说的开山人，现实中的他就像看鲁滨逊一样有着非凡的传奇经历。他出身于清教徒家庭，20多岁开始从商，经营过多种行业，到过欧洲大陆许多国家。同时，参与政治活动。他四处冒险，并因此获得声誉和地位，但也因讽刺时弊而三度饱尝牢狱之苦，几次经历逃亡艰辛。1719年笛福发表了他的第一部小说《鲁滨逊漂流记》，大受读者欢迎。接着出版了《鲁滨逊漂流续记》。1720年他又写了《鲁滨逊的沉思集》。此后还相继发表了《辛格尔顿船长》（1720）、《摩尔·费兰德斯》（1722）、《杰克上校》（1722）和《罗克萨娜》（1724）等长篇小说以及《彼得大帝》（1723）等传记。在年届60之际创作的《鲁滨逊漂流记》，让他博得了“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的称号。

小说的主人公鲁滨逊从小就痴迷于航海，为了实现他的航海梦，他不顾父母的反对与劝诫，毅然出走，最终寻找机会踏上了航海的路途，他也因此让自己陷入了苦难的深渊。在一次海难中，他被巨浪送到了一座荒岛之上。从此，就开始了历经20年的孤岛生涯。他自己动手，丰衣足食——造房屋、制器具、种粮食、养牲畜等等，克服了各种各样的困难在荒岛上以顽强的意志生存下来，以勤劳的双手和超人

的毅力创造了孤岛生存的奇迹。他独自生活了多年以后，遇见一些土人到岛上来举行人肉宴。他从中救出一个土人，收为自己的奴隶，取名“星期五”。他在岛上生活了28年，最后帮一名舰长制服叛变的水手，乘船返回。他得到了冒险积累的财物，成为巨富，并派人到他经营的岛上继续垦殖。小说发生的背景正是十七世纪中期的英国资产阶级革命以资产阶级与贵族之间的妥协而告终，建立起君主立宪制政权的时候。革命的胜利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产业革命使英国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工业国。与此同时，英国不断发动对外战争，夺得了大量的殖民地和半殖民地。

鲁滨逊这个人物不仅为作家代言，帮助读者了解作家本人的创作意图和个人思想，还在文学史上具有更深层次的意义。他堪称世界文学中第一个资产阶级正面典型。他在荒岛上度过了28年多的艰苦生活，仅仅依靠一艘破船上剩余的一点点人类文明所遗留下的生活资料同大自然展开顽强的斗争；还勇敢地降伏暴徒，拯救“星期五”，搭救船长，充分表现了鲁滨逊坚忍不拔的精神和不屈不挠的斗争意识，从而塑造了一个资本主义上升时期中资产阶级的英雄化身。作者笛福曾这样点评鲁滨逊：不安于现状，勇于行动，勇于追求，不畏艰险，按照现代文明的模式，开辟新天地的创造者。他勇于向世俗挑战：离家出走；他勇于和大自然斗争：在经过大浪后也没被淹没；他勇于行动：在荒岛上看见俘虏快被食人族杀掉，舍身去救人；他勇于追求：努力获得自己想要的事物。基于上述特征，鲁滨逊可以被看作西方文学中第一个理想化的新兴资产阶级形象。

近三百年来，《鲁滨逊漂流记》吸引了无数的读者，其中不乏大量的青少年。表面看来，它似乎属于旅行和冒险的题材，但实际上，旅行和冒险在小说中处于边缘地位。笛福描写的重心是鲁滨逊这个人物所反映的精神实质，他的故事表达了那个时代某些重要的倾向，使得主人公有别于文学作品中大多数的旅行者。鲁滨逊面对现实，不屈不挠，靠自己的力量争取生存权利，在危险的环境中艰苦劳作，改变

了大自然的面貌，最后又开拓了自己的前程。同时，我们也应认识到，鲁滨逊不仅是劳动者，更是一个资产者和殖民者，因此具有剥削掠夺的本性。无论是在荒凉的孤岛上，还是返回文明生活中，他的性格都是严格屈从于经济利益的。

在艺术风格上，《鲁滨逊漂流记》为英国文学走向新的文体开创了先河。笛福摈弃了上流社会推崇的华丽文风，转而使用中产阶级常用的朴实直接、注重事实的文学手段，着重描写日常生活中发生的事物，而不是一味追求和宫廷、英雄传奇有关的题材。此外，他通过本书所刻画的鲁滨逊这个人物形象和他的孤岛经历，为后来现代小说的异化主题和现代人的孤独特征提供了很好的先例。虽然此书就文学创作手法而言并不十分成熟，但它对英国小说的发展起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在叙述过程中所阐述的主题和蕴涵的意义对于世人也具有发人深省的警示作用。

《鲁滨逊漂流记》的语言朴素生动，文字简单易懂，十分适合青少年阅读。18世纪欧洲最杰出的思想家卢梭曾建议每一个处在成长期的青少年都应该读这本书。书中，笛福运用了大量的意象和逼真的细节描写，来表述鲁滨逊的航海经历，其中不少事物和行为带有浓厚的象征意义。在鲁滨逊的漂流经历中，海洋从某种程度上讲象征着自然生活的磨难与艰辛。他在首航时就遭遇风暴，肆虐的海浪吓走了他的朋友，却无法阻挡他继续航海的决心。之后的几次航海经历虽不顺利，但也未危及他的生命。只有在1659年的出海时不幸被抛弃荒岛，不过鲁滨逊仍是战胜了海浪幸存下来。鲁滨逊的种种经历表现了他面对磨难，决不低头，一直斗争下去的顽强意志。对于青少年读者来说，这种精神是令人鼓舞的，是值得称颂的。它向我们传递着这样的信息：只有意志坚强、勇于战胜困难的人才能获得最后成功。

这部小说不只是以冒险的情节而流传于世，其更深层的意义正如英国文学史家艾伦所认为的，它象征性地描述了一种普通人经历感受的寓言故事：我们每个人都像被抛弃在荒岛的鲁滨逊那样，是孤独

的，都遭受孤寂的折磨。笛福对人生和人性的哲学思考在鲁滨逊身上得到充分体现。由此可见，《鲁滨逊漂流记》中的人物塑造是极其成功的，堪称英国文学的经典著作。

范施海 夏 墓

## 原 序

如果世界上确有什么个人的冒险经历值得发表，并且在发表后还能得到读者认可的话，编者认为本书即是。

编者认为，这个人一生的离奇遭遇实在是前所未闻、跌宕起伏的。

作者的语言朴实、态度严肃。在故事的叙述过程中，他巧妙地把所有事件与宗教联系起来，以自己的切身经历教导他人，从而让我们对任何环境中造物主的智慧深信不疑、崇敬无比。

编者相信本书所述全是事实，绝无半点杜撰或捏造。由于书中内容之故，读者阅读本书不仅可以作为消遣，而且更会受到教益。因此，毫不客气地说，将之付梓出版是对世人莫大的贡献。

我一六三二年出生在约克市一个体面家庭。我们不是地道的本地人，因为我父亲是德国不莱梅市人。他到英国后，最初定居在赫尔市，靠做生意置办了一份家产，后来收手搬到约克市居住，在那儿娶了我母亲。母亲娘家姓鲁滨逊，是当地的名门望族。因此我被起名叫鲁滨逊·克鲁兹涅尔，但是由于当地人发音的变化，把我们叫做“克罗索”，我们自己也就这样叫，这样写。所以我的朋友们也就一直这样叫了。

我有两个哥哥，一个曾是驻佛兰德的英国步兵团中校，这支部队曾由著名的罗加特上校指挥。这个哥哥后来在敦刻尔克附近与西班牙人作战时阵亡。至于我的另一个哥哥的下落，直到现在我也一无所知，正如后来我父母不知道我的下落一样。

作为家里的第三个儿子，我没有正经学过什么手艺。很小的时候，我满脑子就充满了到处闯荡的念头。我父亲是一个传统的人，他让我受了相当不错的教育，除了家庭教育之外，还让我上过乡村义务学校。父亲原指望我学法律，但我对什么都不感兴趣，一心想航海。我对航海的执着使我既不遵从父亲的意愿和严命，也不听从母亲和朋友们的恳求和劝说。我这种固执的天性，仿佛注定了我未来生活的不幸。

我父亲是一个明智而严谨的人，由于预见到我计划中的危险，他向我提出了不少严肃而中肯的忠告。一天早晨，他把我叫到他的房间（他患有痛风病，行动不便），非常恳切地对我进行了一番规劝。他问我，除了仅仅为了到处瞎跑外，我还有

什么理由离开自己的家庭和故乡。他认为，在家乡，我很有机会仰仗亲友的引荐大展宏图，依靠自己的努力和勤奋置一份家业，过一种安逸而舒适的生活。他告诉我，那些到海外去冒险，去创业，或以非凡的业绩扬名的人，一般分为两种：一种是穷途末路之人，另一种是资产雄厚、野心勃勃之人。可是这两种情况对我来说不是过低，就是过高。他说我的社会地位居于这两者之间，或者也可以称为中间阶层。以他多年的经验，他认为这是世界上最好的阶层，最能给人以幸福。因为它既不像体力劳动者那样吃苦受累，也不像那些上层人物被骄奢、狂妄、尔虞我诈所烦恼。他告诉我这种生活地位的幸福可以用一件事来证明，那就是，所有的人都羡慕这种生活，许多帝王都常常感叹他们出身高贵的不幸，但愿自己出生在贵贱两种人之间。许多睿智之人都证明了这种地位是衡量幸福的标准。他们经常向神祈祷，希望既不要过于贫困，也不要过于富有。

他让我注意到并始终记住，不论是上层社会还是下层社会都会遭遇生活中的不幸，而中间阶层的人就很少有灾难，也不会像上层社会或下层社会那样大起大落。不仅如此，中间阶层既不会像那些贵族阔佬一样，由于过着骄奢淫逸、挥霍无度的生活而心力交瘁，也不会像那些贫苦穷人一样，由于过着终日劳苦、缺吃少穿的生活而疲惫不堪。他又说，只有中间阶层才可以享受生活的美德和欢乐。伴随中产之家生活的永远是安定和富裕。他还说，沉稳谨慎、温和折中、宁静健康、交际广泛、身心愉悦，所有这些幸福都属于中间阶层的人。处于这个阶层的人可以悠闲度日。

接着他又真诚而和蔼地劝我不要耍小孩脾气，不要自寻烦恼，因为就事理和我的家庭出身而言，这些烦恼都是可以避免

的。他说，我用不着自己找饭吃。他说他将竭力帮助我过上他向我推荐的那种生活。他说如果将来我不能过一种安宁幸福的生活，那也只能怨我的命不好或者怪自己，不能怨他。因为他得知我的不好打算后，已经尽了责任，提出了警告。总之，如果我听话，呆在家里，他一定设法帮助我。但他决不给我远游以任何鼓励，免得对我的不幸负责。最后，他又叫我以哥哥为戒。他说，他曾经同样认真地规劝过我哥哥，叫他不要到佛兰德去打仗，但是他不听，凭着年轻气盛加入了军队，结果丢了性命。他接着说虽然一方面他会不停地为我祈祷，但另一方面他敢断言，如果我非要愚蠢地走这一步，上帝一定不会保佑我，并且当我将来孤立无援、走投无路时，我一定会冷静下来想一想，悔恨自己当初没有听从他的忠告。

事后想起来，他最后这段话确实很有先见之明，虽然我敢说当时连他自己也不知道。在谈到我那丢了性命的哥哥的时候，我见他已是泪流满面。当他讲到将来我一定要后悔，要孤立无助、走投无路时，竟伤心地中断了谈话，说他的心已经充满了忧伤，再也说不下去了。

他的这段话深深地打动了我。真的，谁又能不被感动呢？我决定打消去闯荡的念头，按父亲所说的关在家里。但是，唉，没过几天，我就把这个决心忘得一干二净。简单地说，几个星期后，为了避免父亲再对我进行劝阻，我决定逃得远远的。可是，我却没有说干就干。我要等母亲高兴的时候告诉她我是一门心思要到海外去见识见识，除此之外我什么事都不想做，父亲最好能答应我，不要逼我擅自出走。我说我已经十八岁了，无论是去做学徒还是去给律师做助手都未免太迟了。我说如果让我去干这些事，我保证一定不会等到满师就会弃师而

逃，跑去航海。要是她肯帮我向父亲说说情，让我出去闯一次，等我回来后，不再喜欢出海了，我就再也不出外闯荡，保证加倍努力工作，以弥补我浪费的时间。

我这番话使母亲非常恼怒。她告诉我，她知道跟我父亲谈这个问题是没有用的，因为他太清楚个中的利害关系，绝对不会同意这种对我有害的事。又说她真弄不明白，在父亲对我进行过那样的谈话、那样谆谆告诫之后，我怎么会又想到这件事情。她说，总之，假如我自寻绝路，谁也不会来帮助我。我也不用妄想他们会答应这件事。至于她自己，她是不会帮我走绝路的，免得我以后说当时父亲不同意，而母亲是同意的。

虽然母亲说是不向父亲传达我的话，可是我后来却听说，她把我们的全部谈话都告诉了他，我父亲听了之后，甚是担忧，叹了口气说：“这孩子若呆在家里，或许会很幸福，可是如果他非要到外面跑，他就会成为世界上最苦命的人。我不能答应他。”

事后不到一年，我竟然逃走了。在这一年里，尽管大家都劝我干点正事，但都被我固执地拒绝了。我经常同父母争辩，抱怨他们这样武断地反对我的志向。有一天，我偶然去了赫尔市。刚到的时候，我并没有要逃跑的意思。可是当时，我的一位同伴正打算坐他父亲的船去伦敦。他用一般船上人招募水手的方式怂恿我跟他一块儿去，还说不要我一分钱。我没再同父母商量，甚至连一个口信都没给他们，只好听其自然，让他们去打听我的下落了。我既没有请求上帝或是父亲的祝福，也没有考虑一下当时的处境和后果，就在一六五一年九月一日那个不祥的时刻踏上了一艘开往伦敦的船。我相信，从来没有任何年轻冒险家的不幸比我的开始得更早、持续得更久。船刚驶出

亨伯河口，便狂风骤起，巨浪滔天。因为从来没坐过船，我身体极度不适，心里非常恐慌。这时我开始认真反思我的所作所为。我私自离家出走，完全不顾责任，现在受到上天惩罚也是应得的报应。父母的忠告，包括父亲的眼泪、母亲的哀求都重新浮现在我的脑海里。我的良心（当时还没有像后来那样顽固不化）开始责备我藐视别人的忠告、背弃对上帝对父亲的职责。

这时风势越来越大，海面上波涛汹涌。虽说这海浪还没有像我后来几次以及过了几天所见到的那样汹涌澎湃，但对我这个头次出海且对大海一无所知的年轻水手来说，足以令我胆战心惊了。我觉得每一个巨浪都仿佛要把我们吞下去。每次我们的船跌落到浪谷，我都以为我们浮不起来了。在这种极度的痛苦中，我发了许多誓，并多次下决心，假如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下我的性命，假如我有一天再踏上坚实的陆地，我要径直回家，跑到父亲身边，一辈子不再坐船了。以后我一定听从他的忠告，再也不自讨这种苦吃了。我现在觉得他关于中间阶层生活的看法非常正确。我觉得他一辈子实在过得舒适惬意，既没有碰到过海上的狂风巨浪，也没有遇到过陆地上的艰难困苦。我决定要像一个真正的回头浪子，回到父亲身边去。

这些明智而清醒的想法在暴风雨发作的时候，甚至在它停止后的一小段时间内，一直盘踞在我的脑海里。但到了第二天，一切都风平浪静时，我又开始有点习惯这海上生活了。不过我还是整天没精打采的，因为我还有点晕船。到了傍晚，天气完全晴了，风也完全住了，继之而来的是一个美丽可爱的傍晚。傍晚的落日是那样清晰，第二天早晨的日出也同样明朗。此时风平浪静，阳光明媚，海面上的这种美景，真是我从未见

过的。

我因为头天晚上睡得很好，也不晕船，心里非常高兴，看见头一天那样汹涌可怕的海面这会儿竟变得这样平静可爱，甚感惊诧。这时，那位怂恿我上船的朋友生怕我因昨日的风暴决心不定，来到我身边，拍拍我的肩头说：“喂，伙计，现在觉得好点了吗？昨天晚上起的那阵小风把你吓坏了吧？”我说：“那是小风吗？那可真是可怕的大风暴。”他回答说：“大风暴？傻瓜，你把它叫做大风暴？嗨，其实那算什么！我们的船很坚固，海面又这么宽阔，那点风算不了什么。不过你毕竟还只是个新水手，这也难怪。来，我们喝一碗甜酒，把这些都忘了吧。你看今天的天气多美呀！”这段伤心的经历我就长话短说吧。总之，我们遵循了一般水手们走的老路。我们调制了甜酒，我被灌得酩酊大醉。那一晚的荒唐行为把我对过去的悔恨、反思以及对未来的决心全都淹没了。总之，随着风暴的停息，海面恢复了平静，我的心情不再慌乱。担心被海水吞噬的恐惧一消失，我以前要去航海的欲望又涌上心头。我把在危难中下的决心、发的誓愿统统丢到九霄云外去了。有时我也发现那些改邪归正的念头不时回到我的头脑里来，但我总是竭力摆脱它们，强打精神，竭力忘记它们，去喝酒，去胡闹，不久便控制了这个念头。不到五六天，我便像那些决心不让良心折磨自己的青年人一样，完全战胜了自己的良心。但也正因为如此，我就注定要再受一次磨难，而且是自作自受，无处推诿。既然我不肯接受这一次的教训，下一次的大祸当然就要变本加厉，就连船上最凶恶、最坚强的硬汉也要害怕，也要求饶。

船航行了六天，我们到了英国东部的港口城市雅茅斯。由于是逆风且顺风时风力又不大，风暴之后实际上没走多少路

程。我们不得不在这里下锚停泊，一连七八天一直是逆风——西南风。在这期间，许多从纽卡斯尔开来的船都驶进了这里，因为这地方是一个往来必经的港口，船只都在这里等候顺风，驶入耶尔河。

我们本来不应该在这里停得太久，而应该乘着潮汐驶入河口，无奈风刮得太紧了，而且，停了四五天之后，反而刮得更凶了。由于这里素来被看作良港，而且我们的锚又好，锚链又结实，所以大家都满不在乎，一点也不担心，照样按水手们的方式休息玩乐。不料到了第八天早晨，风势骤然增大了。全船的人都行动起来，把中桅落下来，把所有东西都捆紧，为的是让船能顶住风浪。到了中午，海浪一浪高过一浪，我们的船头有好几次钻入水中，打进来很多水。有一两次我们甚至以为锚要脱了。于是船长下令把大锚放下去，我们下了两根锚，并把锚链放到不能放了为止。

这时风暴确实来势凶猛，水手们的脸上都开始露出恐怖和惊奇的表情。船长极力指挥，想保护船只的安全，但当他出入舱室，从我身边走过的时候，我多次听见他轻声自言自语道：“天啊！救救我们吧！我们就要活不成了，我们就要完蛋了。”在这阵慌乱之初，我完全吓呆了，一动不动地躺在舱尾的舱房里，心里是说不清、道不明的滋味。最初我并没有像上次那样忏悔，因为我已麻木不仁，对忏悔之类的事心存抵触。我觉得死亡的恐惧已经过去了，这次与上次一样不会有事的。但是当船长从我身边走过、说到我们要完蛋的时候，我又吓坏了。我起身走出舱房向外望，我见到了我平生从未见过的凄惨景象。海浪像一座座山峰，每隔三四分钟就向我们扑过来一次。我环顾四周，更是惨不忍睹。两艘泊在我们附近的船因为载货过

重，已经被砍去了桅杆。突然，我们船上的人惊呼起来，一只泊在我们一海里以外的船沉没了。还有两只船，因为脱了锚，正冒险向大洋驶去，船上没有一根桅杆。只有那些轻便小船的境况最好，它们可以随波逐浪。但也有两三只小船被风刮得从我们船边飞驶而过，向海外飘去，船上只挂着角帆。

到了傍晚，大副和水手长都恳求船长砍去前桅。船长起初不肯，但水手长抗议说，如果他不让砍前桅，船就要沉了，这时他才答应了。前桅砍去之后，主桅失去了平衡，船身摇摆得更厉害了，不得已，只好把主桅也砍掉，这样就只剩下一个空空的甲板了。

大家可以想象，像我这样一个第一次出海的水手，上次遇見那样一点风浪都吓得不得了，这次遇到这种情形，心情也就可想而知了。现在回忆起来，当时的心情是那样恐惧。这种恐惧不是对死亡的恐惧，而是对自己在决心改邪归正后又重萌恶念的恐惧，这比对死的恐惧要大得多。这种心理上的恐惧，再加上风暴给我视觉上带来的恐惧，使我陷入一种没法形容的境地。但是这还不算最糟的，更糟的还在后头呢。风暴越来越猛，就连水手们自己也承认他们从未见过这么糟的情况。我们的船虽坚固，但是因为载货太重，吃水太深，有点撑不住了，只听见水手们不断地喊叫着船要沉了。由于是新手，我当时还不明白“沉”是什么意思，一直到后来我问过别人才弄清楚。这时风暴更加凶猛了，我看見一个平时很少见到的情况：船主、大副、水手长和一些比较有头脑的人都在不断地祈祷，认为船随时都会沉到海底去。到了半夜，灾祸接踵而至。突然，一个去检查舱底的人跑上来，喊道：船舱漏水了。接着又有一个人跑上来说，舱底的水已经有四尺深了。于是全船的人都被叫

去抽水。一听到这句话，我的心好像骤然停止了跳动。本来坐在床边的我一下子仰翻到船舱里去了。这时有人把我叫醒，对我说：你以前什么事都不会干，现在抽抽水大概可以。于是我又打起精神，走到抽水机旁，十分卖力地干起来。正干着，船长看见有几只小煤船因为经不起风浪正顺着风向海上飘去，当从我们的船边经过时，他下令放一枪作为求救信号。我当时不懂放枪的用意，听到枪响，大吃了一惊，以为是船破了，或是有什么可怕的事情发生了。总之，吓得跌倒在甲板上，晕了过去。这时人人自顾不暇，哪里还有人来管我。于是另一个人走过来，接替我抽水，他大概以为我已经死了，一脚把我踢开，由我躺在那里。过了好一会儿我才苏醒过来。

我们继续抽着水。但舱底的水越进越深，船显然就要沉了。尽管这时风暴稍小了些，但是我们的船肯定是不可能驶进港湾了。因此船长便连续鸣枪求救。一艘不太大的船刚刚从我们面前漂过，听见枪声，便放了一只小艇来救我们。那小艇冒着危险驶来，但是我们既没法上去，它也没法靠拢我们的船。后来那些人拼命划桨，不顾性命来救我们，我们又从船尾掷下一根带浮筒的绳子，并尽量把它放长，他们冒着危险几经努力才把绳子抓住。我们使劲把小艇拉到船尾，才全体上了小艇。可是上了小艇之后，我们又都没有办法将小艇靠拢他们的大船，于是双方同意，任小艇随波逐流，大家尽力向岸上划就是了。我们的船长对他们说，如果小艇在岸边触礁，他将照价赔偿。就这样，我们边划着桨，边让小艇随风漂着，向北漂了好大一段，一直漂到温特顿岬角附近。

我们离开大船还不到一刻钟，就看见它沉没了，这时我才明白大海沉船是怎么回事。说实话，当水手们告诉我大船要沉